

常州市武进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文件

武安办发〔2022〕15号

关于转发市安委办《关于切实做好清明、“五一”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》的通知

各镇、开发区、街道安委会，区安委会各成员单位：

现将常州市安委办《关于切实做好清明、“五一”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通知》（常安办〔2022〕15号）转发给你们，请按照部署要求，认真抓好贯彻落实。

常州市武进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

2022年4月3日

（此件依申请公开）